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黃瑩甄

電話：04-37061133

電子信箱：e-22e7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55403073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30000E_1155403073A_senddoc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5年中小學媒體素養教育教師研習計畫（暑假研習場）」各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使媒體素養教育落實於中小學課程與教學，本署委請國立臺灣大學辦理旨揭研習計畫，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暑假研習場

1、日期：115年8月5日（星期三）至8月7日（星期五）。

2、地點：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院區（新北市三峽區三樹路2號）。

3、對象：從事相關領域教學之國民中小學教師，且具備初階媒體素養研習經驗者為優先，名額50人。

4、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20小時。

二、報名日期自115年6月24日（星期三）起至7月3日（星期五）止，額滿即提前結束報名。請至國家教育研究院研習及活動資訊網網站報名（線上服務>研習資訊與報名），

教育處 收文:115/06/23



1150248723

2 附件隨送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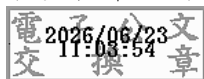
網址：<https://workshop.naer.edu.tw/NAWeb/Services/wFrmNews.aspx>。承辦單位將另以E-mail通知報名結果，並寄送交通方式及研習須知。

三、請貴局（府）轉知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教師自由報名參加，並請核予出席人員公（差）假。

四、倘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國立臺灣大學公共政策與法律研究中心藍小姐或王小姐（電話：02-3366-3366轉55787）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